

|    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评价机构    |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  | 资质证号 | APJ-(粤)-015 |
| 项目名称    | 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港口危险货物作业安全评价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委托单位    | 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项目类别    | 安全现状评价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项目简介:   | <p>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04月07日,住所: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南洋围2号地,法定代表人:潘帝平,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港澳台投资、非独资)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40700760629944J,经营范围:化工原料、化工产品、润滑油、粗白油、燃料油、煤油(航空煤油)、3号喷气燃料、成品油的仓储、批发(凭《成品油经营许可证》经营)、属危险化学品的,凭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经营)、装卸业务;化工原料、化工产品的进出口贸易业务(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,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)。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、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服务(凭《港口经营许可证》经营)。(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)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</p> <p>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取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》,证书编号:(粤江)港经证(0092)号,证书允许的经营地域:江门港新会港区宜大化工码头1号、2号、3号泊位,证书有效期至2021年9月13日。</p> <p>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码头1号、2号、3号泊位均于2018年9月14日取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》,证书编号分别为:(粤江)港经证(0092)号-M001、(粤江)港经证(0092)号-M002和(粤江)港经证(0092)号-M003,作业方式均为船—管道—储罐、储罐—管道—船,作业区域范围分别为:江门港新会港区宜大化工码头1#泊位(5000吨级)、2#泊位(2000吨级)、3#泊位(1000吨级),作业危险货物均为:乙醚、石油醚、丙酮、甲酸乙酯、环己烷等72种危险货物。证书有效期至2021年9月13日。</p> <p>依据《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》(2019年11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34号),危险货物港口经营人应当在取得经营资质后,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委托有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,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条件每3年进行一次安全评价,提出安全评价报告。该码头自上次安全评价至今已三年,需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安全评价,提出安全评价报告。</p>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项目组长    | 潘杰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项目组成人员  | 刘永涛、韩效栋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报告审核人   | 游海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过程控制负责人 | 谢雄英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技术负责人   | 刘海军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现场调查情况  |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,调查了图纸及相关的现场情况。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
### 评价结论:

本报告认为,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码头有固定经营场所,设置有与经营范围、规模相适应的港口设备设施,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从业人员、特种作业人员均取得培训合格证书,配备有化工安全注册安全工程师,制定有码头经营安全管理制度、岗位安全责任制度和操作规程,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应急设施设备,江门港新会港区宜大化工码头 1#泊位(5000 吨级)、2#泊位(2000 吨级)、3#泊位(1000 吨级)具备液货船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安全条件,其安全生产的风险程度可以接受。

企业应在后续经营过程中,采取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,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、落实好人员安全培训教育、完善安全措施,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,确保安全生产。

### 现场照片:

